

十诫系列讲道 18

第七诫（二）

出埃及记第 20 章 14 节

维保罗牧师 2018 年 6 月 10 日

翻译：甘晓春 2026 年 1 月 30 日

我们今天早晨要来看第七条诫命，记载在出埃及记 20 章 14 节。现在让我们聆听神的话：

“不可奸淫。”

以上是神的话语宣读。让我们祷告：

我们在天上的父，我们祈求你帮助我们明白这条诫命的深度，明白它如何试图进入我们的思想，进入我们的内心。父啊，求你使我们有智慧，使我们能认出当致命的毒药被倒进我们的杯中时，不至于饮下，还以为自己不会受到影响。父啊，求你使我们有分辨力。因此，我们祈求，当我们读你的诫命时，对诫命的认识能约束我们远离罪恶，但更重要的是，使我们不断被吸引到基督面前，就是那位完全遵行你诫命的主，并把他的得胜赐给一切呼求他名的人。我们奉他的名祷告，阿们。

许多年前，我有过一次非常奇特的顿悟。我发现自已站在一个极其微妙的位置上，仿佛是幻想与现实边缘的旁观者。我是在电视时代长大的，我父亲也曾从事过电视相关的工作。我属于那种只要房间里

开着电视，就忍不住会去看的人。所以当我和妻子外出吃饭时，如果餐厅里有电视，我们通常会安排让我背对着电视坐，否则我一定会惹她不高兴。这就是我的毛病，而她完全不是这样的人。电视开着，她照样专心吃饭，完全不受影响。

我是在电视文化中长大的。随着年纪增长，我开始看各种情景喜剧，那些轻松的喜剧里，娱乐性的一部分，往往来自对奸淫、婚前性行为、同性恋的反复呈现。这些事情在剧情中只是些无关紧要的小插曲。毕竟是黄金时段，不会赤裸裸地表现，但暗示得非常清楚，大家都明白发生了什么。而更荒谬的是，这些情节不仅只是喜剧里的小烦恼，而且到了下个星期四，一切又恢复正常，行为没有任何后果。数以百万计的观众所看到的，就是这样一个没有代价的世界。这是幻想。

与此同时，这还是在我成为牧师之前的事，当时我在带领一个查经班。有一位妇女参加，她养育了四个孩子，五十多岁，在二十五年的婚姻之后，她的丈夫开始和另一个女人来往，婚姻随之破裂。她的悲痛，比我当时所牧养过的任何一位真正失去配偶的人都要深。她的心碎，甚至比丈夫去世还要严重。

我记得我们谈到这个问题时，她对我说：“你不明白。如果他死了，我至少还能拥有二十五年的美好回忆。但现在，这一切都被玷污了，全都毁了。”这一切都不存在了。

我今天早晨在祷告、思想这件事时，又想起当年我带领她查经班时的一个细节。那时她还没有经历这场灾难，她和她的女儿们都在场。她当时说了一句话，让她的女儿们都尴尬得不行。她有三个女儿和一

个儿子，是个非常注重健康的人。她说：“我绝不会吃那种食物。我宁愿和这条街上所有的男人睡觉，也不愿意吃那种东西。”她的女儿们立刻说：“妈，你在说什么啊？”那种尴尬，大概就和你们现在的感觉一样。

但如果在那件事之后我再问她同样的问题，我相信她的回答绝不会是这样。她所经历的痛苦，是一种令人病倒的悲痛。

如今，我们正处在一个非常特殊的文化处境中。伴随着“Me Too”运动，仿佛灯被打开了，整个行业里的蟑螂四处逃窜。许多事情被揭露出来，是因为有人在权力位置上，利用权力胁迫他人发生性关系。通常是男人对女人，以提供镜头前的位置、名声或经济回报为交换。我们看到这些事情，感到厌恶，这是理所当然的。

但我们的文化同时呈现出一种人格分裂式的状态，一种集体性的精神错乱。我们已经在第六条诫命中提到过这一点：如果你杀死别人的胎儿，那是犯罪；但如果你终止自己的胎儿，却被视为可以接受。这是什么？这就是一种严重的割裂。

在第七条诫命上也是如此。我们可以说，不可以用性作为胁迫的工具，让人换取权力地位或镜头前的位置；但与此同时，我们却毫不犹豫地付钱，让人在镜头前做那些我们口头上谴责的事情。有人会说，一个是胁迫，另一个是艺术。我告诉你，这些不过是方便使用的词汇而已。界限是存在的，而这两者都越过了界限。不管你用什么词，这都是一种精神分裂。

说性放纵的文化是在玩火，我认为这还是轻描淡写。我几乎想不

出还有哪一种罪，比这条诫命所针对的罪更加普遍、更加具有破坏性。

第七条诫命的核心目的，是保护家庭的圣洁。奸淫，正如我们之前所说的，是一种总结性的诫命，它会延伸出许多具体的要求。但从最直接的意义来说，它指的是无论是丈夫还是妻子，对婚姻的不忠。

我可以这样说，一般而言，彼此相爱、彼此忠诚的丈夫和妻子，会孕育出身体、情感、属灵都健康的孩子，从而形成健康的社会。

我曾在公共媒体上说过一句话：监狱里并不是充满了由相爱的父母共同抚养长大的人。有人会反驳说，当然也有例外。是的，确实有，但例外恰恰证明了规则。正因为如此，这条诫命的破坏性不仅是个人层面的，而是文化层面的。

所以有人会说：“你为什么关心我在自己卧室里做什么？”我记得这是二十年前同性恋运动常用的一句话。但他们现在不再这样说了，因为这已经不再局限于卧室，而是有游行，有课程，有电视节目，有电影，无处不在。我们却如此轻易地相信那是一个谎言。

这种罪的触角，远远超出了私人空间。一个社会一旦弃绝这条诫命，就会走向崩塌。我认为完全可以论证，这正是以色列作为一个民族衰落的原因。从大卫与拔示巴开始，接着是所罗门，再到所罗门的儿子罗波安。人们常常问我：“我不明白，为什么神从未在旧约中直接处理多妻制的问题？”我的回答是，我认为可以合理地说，国度的分裂和以色列的败亡，正是多妻制以及对这条诫命的公然违背所带来的直接后果。这在大卫身上显露出来，在所罗门身上被放大，又在他那个失序的儿子罗波安身上彻底爆发。

这条诫命的影响向外延伸，塑造文化。因此，根据圣经，它不仅仅是罪。这一点如果通过广播播出去，可能会让很多人关掉收音机。它不仅是罪，而且是犯罪。

我们本能地对“奸淫是犯罪”这一说法感到震惊，这种震惊催生了各式各样的神学，试图弱化、甚至完全消除对圣经最自然的解读。我们知道，这个世界存在一场战争，是世界与教会之间、神的国与撒但的国之间的争战。但在教会内部，也存在一场战争：一方相信整本圣经六十六卷，另一方只愿意接受新约的二十七卷。

正如格雷格·巴赫森博士曾说过的，今天许多人把旧约看作是“荣休的”神的话语。我们偶尔翻一翻，觉得很美，放在书架上，读到诗篇里那些优美的段落就欣然接受；但我们绝不会让旧约来规范我们的神学。

我要告诉你，旧约与新约之间没有任何不一致。旧约本身就是一份恩典之约。事实上，我们读到律法是借着摩西赐下的，恩典是借着耶稣基督来的。但你知道吗？有许多律法同样是借着耶稣而来的，而在摩西那里也充满了恩典。当我们读到这样的经文时，我们需要明白一件事：神律法最完整的表达，是在旧约之中。如果我们想要详细地知道什么是善的、正的、真的，就必须去读旧约。而正是在旧约里，我们读到奸淫被视为一种犯罪。

让我告诉你，我们听到这一点时本能的震惊，不该促使我们去怀疑神是否愚昧；它真正应该促使我们去反思的，是我们自己到底有多愚昧。有时候我们读圣经，确实会觉得某些段落难以理解、难以接受，

但我们之所以震惊，往往是因为经文所说的内容与我们的直觉相冲突。

让我换一种方式说。如果神的话语、写在旧约中的神的律法，像有些人所说的那样荒谬，那么按理说，当神看着我们时，他也会觉得我们同样荒谬。那究竟是谁荒谬？是神充满愚昧，还是我们充满愚昧？

我认为，我们并没有真正认识到自己有多么黑暗，甚至是在教会里面。当我们读圣经，却对自己说：“这段经文现在不可能再是那个意思了”，于是就发明出一种全新的解经方式，好把这些内容彻底抹去。

第七条诫命关乎我们自己以及邻舍的贞洁与纯洁。“不可奸淫”被放在第六条诫命“不可杀人”之后，这意味着，贞洁对我们来说应当像生命一样宝贵，我们应当同样惧怕那些玷污身体的事，如同惧怕那些毁灭身体的事。

我必须说，作为一个拥有美丽妻子、也是几个女儿的父亲，我完全可以想象，为了保护我妻子和女儿的贞洁，我会不惜付出一切代价，甚至包括与人搏斗、杀人。若真要说清楚，其实也包括我的儿子。但当我们谈到保护贞洁时，我们往往首先想到的是女人。我敢打赌，在座的大多数父亲都会有同样的感觉：如果你生命中那些女人的贞洁受到威胁，你会愿意做到什么程度去保护她们？我想，多数人都会站在门廊上，手里拿着一把猎枪。

那么问题来了：如果我们会这样保护她们，难道不应该以同样的决心来保护我们自己的贞洁吗？因为，正如我们稍后要读到的，我们并不属于自己。

这对我来说很容易理解，因为我的妻子、女儿和儿子是“别人”，不是我自己，我要保护他们。但神说的是：你也不属于你自己，我拥有你。你也应当用同样的努力，来保护你自己那颗纯洁的心，如同你保护你所爱之人的心一样。

朋友们，我们生活在一个极度贬低这种罪的世界里。它被轻描淡写，被当作不过是一次身体的接触，一点快乐的体验。但圣经从来不是这样谈论亲密关系的。圣经用极其荣耀的方式谈论它，用一种我认为极其准确、也极其奥秘的方式来谈论它。

保罗教导我们，我们与基督身体的亲密联合，实际上意味着：我们的身体若陷入这种罪，也是在把基督的身体带入其中。哥林多前书6章15节说：“岂不知你们的身子是基督的肢体吗？我可以将基督的肢体作为娼妓的肢体吗？断乎不可。”他把问题带到了一个非常深的层面，让我们看见这种亲密行为如何影响我们自己，也影响他人。

神创造性，是为了在两个人之间建立一种联合，使他们成为一体。“二人成为一体。”这几乎像三位一体一样奥秘。到底是两个，还是一个？他们仍然是两个人，但这两个人已经成为一体，其中蕴含着极其深刻的意义。

正因为如此，我们必须认识到，多重性伴侣会剥夺男人和女人经历那种联合的可能，那种亲密的、个人的、合一的、终身的联合，那是神原本所设立的。神的设计，是一个人，与一个人。

我当然承认其中存在例外。有人去世了，另一方再婚；或者发生奸淫，造成了严重的离弃，这些问题我们可以另找时间讨论。但神的

设计，是两个人在生命中，以亲密、个人、终身的方式彼此联合。

我们常常看到这样的情形，尤其是在年长的人身上：一对夫妻结婚六十五年，其中一人去世，不久之后，另一人也随之离世。仿佛他们已经真正成为一个整体。这种合一对他们来说是切身可感的，是他们真正明白、真正理解的。而今天的人却很少理解这一点。我们理解的不是五十年的婚姻，而是一年的婚姻，和不同的人重复五十次。

保罗接着将这种身体的联合，与我们属灵上与神的联合作比较。他在哥林多前书 6 章 16 至 17 节继续说：“岂不知与娼妓联合的，便是与她成为一体吗？因为主说，二人要成为一体。但与主联合的，便是与主成为一灵。”

你看，基督徒的身体被视为神的殿。非法的性行为，是在亵渎这殿。当你读到“那行毁坏可憎的”，读到敌基督进入圣殿、杀猪、玷污圣所时，那种亵渎所描绘的，正是这里所发生的事情。这是一种对圣殿的亵渎。

接下来我要读的这段经文，常常被人用来谈论身体健康。让我告诉你，这里讲的不是身体锻炼。我并不反对锻炼身体，这条诫命也不是在直接处理这个问题。经文是这样说的，这是哥林多前书 6 章 18 至 20 节：“你们要逃避淫行。人所犯的，无论什么罪，都在身子以外。惟有行淫的，是得罪自己的身子。岂不知你们的身子就是圣灵的殿吗？这圣灵是从神而来，住在你们里头的。并且你们不是自己的人。因为你们是重价买来的。所以要在你们的身子上荣耀神。”

这是一个非常有意思的说法，我没有时间深入展开。“得罪自己

的身子”是什么意思？是得罪基督的身体，还是得罪我们自己的肉身？这是值得我们深思的。你不属于你自己，而顺便说一句，这其实是一件好事，是一种正确看待自己的方式。身子和灵魂，都是属神的。因此，这种罪的破坏性影响着我们个人，影响着作为基督身体的教会整体，也影响着一个文化、一个民族。

这段经文一开始就说：“要逃避淫行。”我们大多数人脑海中浮现的画面，可能是约瑟和波提乏的妻子，他是真的转身就跑。也许，真正跑开，本身就是一个好主意，而不是依靠我们自己的意志力、所谓的坚韧不拔。约瑟的策略就是：离开那里。

我之前提到，这些诫命都是总结性的诫命，每一条之下都涵盖了大量具体内容。实际上，每一条诫命都可以单独讲一整个系列，我没有时间全部展开。关于这条诫命，我还会再讲一次，因为上周我还没有真正进入诫命本身。

那么，哪些行为属于“不可奸淫”的范畴？它具体包括什么？它要求什么，又禁止什么？

我们已经提过，诫命通常以否定的形式给出，“不可……”，但否定之中总是包含着肯定的要求。“不可杀人”并不只是说你没有去杀人就算守了诫命，它还包括积极地保护、维护他人的生命。同样，这里也有禁止的部分，也有当尽的责任。

坦白说，我找不到比威斯敏斯特大要理问答更好的地方，对这一点作出如此详细的阐述。小要理问答往往一句话带过，而大要理问答则展开得非常充分。放心，我们不会逐条进入每一个细节，这些可以

留到问答时间去讨论。但你可以从中感受到一种智慧的劝勉，那是许多年前写下的。

这个问题由来已久，并不是什么现代才出现的新问题。我的一位神学院教授曾经说过一句话：“现代人，不过是穿上太空服的古代人。”当然，他说那句话的时候，太空服还算新鲜，现在可能有更贴切的比喻，但人性的本质自从堕落以来从未改变。

那么，在我们应当追求的事情上，应当避免的事情上，具体是什么呢？首先，应当追求的是贞洁，在身体、思想、情感、言语和行为上。

换句话说，我之前提到过，“贞洁”这个词，本质上就是纯洁，尤其指的是性方面的纯洁。它一开始就明确了目标是什么。多年来，我遇到过一些因此陷入困境的人。他们坐在我办公室里，坐在我对面，也许是因为一个意外的孩子，或者某个严重的问题。

如今有一件事，是我现在常常需要问、而过去几乎不需要问的问题：你是否承认、是否认识到这是一种罪？我们对目标是否清楚？因为如今这件事已经不再那么清楚了。有些人认为，一个人可以是基督徒，同时又与自己的男朋友或女朋友同居、发生性关系，而他们完全不觉得有问题。他们从未被真正教导过。因此，在一开始，我们就必须弄清楚目标是什么。

目标是在心思、身体、情感各个方面都保持贞洁。我们整个人的状态，都是在为神为我们预备、要与我们共度一生的那个人作准备。我要告诉你们，那些尚未与未来配偶结婚的人，你们就需要忠心。这

种忠心不是从婚礼那天才开始的，而是从现在就开始。

第二，是在我们自己和他人身上保守这种贞洁。这不仅仅是知道目标是什么，而是要为这个目标付出努力。不是只做个“我懂了”的人。你们明白这个笑话吧？三只鸟停在一根电线上，其中两只决定飞走，请问电线上还剩几只？答案是三只。因为“决定飞走”和“真正飞走”是两回事。你必须付诸行动，必须踩下油门，真正上路。

要警醒你的眼睛和一切感官。你知道约伯记里提到过“注目观看婢女”的经文。我们应当认识自己的软弱，对那些影响我们的事保持警觉。要有节制。你可能会问，为什么这里会提到节制？因为一个失去自我控制的人，更容易在这方面跌倒。你看到一些音乐会的照片，人们疯狂到极点，他们可能并没有喝酒，也没有吸毒，只是被音乐、被氛围冲昏了头脑，于是防线和界限就全都倒塌了。我们需要节制，需要自制。

还包括穿着上的端庄。正如耶稣所说，人若看见妇女就动淫念，这人心里已经犯了奸淫。我必须说，如今有些人的态度实在令人忧心，不只是普通人，甚至有一些自称是基督徒的女性写文章说：“男人，如果你控制不了自己的思想，那是你自己的问题。”我认为这是一种缺乏体贴、自私的态度。我们在穿衣服时，应当考虑自己的样子。你自己未必是最好的判断者，或许可以问问别人：“这样的穿着会不会太挑逗？”让别人给你一些诚实的反馈。我并不是在质疑你的动机，有些人只是觉得“这衣服很可爱”。但你知道吗，它也可能非常具有诱惑性。

我得告诉你们，姐妹们，你们并不真正了解男人是怎么想的。也许你们以为了解。弟兄们懂我在说什么，他们已经不需要我再讲下去了。而姐妹们可能会说：“可是这真的很好看。”端庄的穿着是必要的。

对于那些没有节制恩赐的人，就应当进入婚姻。这句话听起来可能很古老，所谓“没有节制的恩赐”，意思是有些人确实被神赐予独身的恩赐，他们在性欲方面并不被强烈牵引，就像使徒保罗那样，可以更专心地事奉主。如果你有这样的恩赐，那当然很好。但如果你没有，那么你就应当结婚，因为与其欲火中烧，不如嫁娶。这就是说，如果这方面对你来说是一个真实的挣扎，你就应当认真寻求婚姻。当然，这会牵扯出很多现实问题，比如年纪、处境等等。我明白，我自己结婚也不算早，所以我对你们是有一点同情的，但不会太多。

还有婚姻中的夫妻之爱，也就是婚内的亲密关系。使徒保罗明确教导说，你的身体不属于自己。作为配偶，你应当预备好、也愿意与自己的配偶亲密。有些人会问：“那要多久一次？”答案是：需要的时候就要。是的，这是一种责任。听起来可能不太浪漫，对吧？把亲密关系说成“责任”，好像并不是一个很好的开场白。

不过，我多年前听到一个说法，觉得非常有价值。那就是，对已婚的人来说，要做一个“二十四小时的爱人”。意思是，你的整个生活状态，都应当围绕着这样一个事实：这是你在情感和亲密上所归属的人。你和他说话、相处的方式，应当让亲密关系的发生显得自然，而不是突兀。你牵着他的手，为他开门，说温柔的话，给予肯定和鼓励。你在刚结婚时做得很多的那些事，不能随着年岁增长而慢慢放下。

你不能放弃这些。你要一生持续地追求这种亲密。而且，这种努力应当是双方的，而不是一方总是退缩。

要远离一切不洁的场合，并抵挡与之相关的试探。说得简单一点，你需要有一点“清高”。当别人开始走向那条路时，你要敢于说：“我不想听这些，我不想看这些，我也不想参与其中。”我知道这很难，因为每个人都想显得合群、显得酷。你不需要刻薄，但你必须清楚地知道，这些东西不在你的生命规划之内。

这些是我们应当追求的。而我们应当避免的事情，听起来与之非常相似。

显然，奸淫和淫乱都包含在这条诫命之下。奸淫是指至少一方已婚的性关系，淫乱则是在未婚之前的性关系，它们都属于同一大类。强奸和乱伦也包括在内，这一点大家都能理解。即便乱伦在新约中没有被反复强调，但若有人只接受新约、不接受旧约，又要如何反对乱伦呢？这些显然都属于这条诫命所禁止的内容。

还有同性性行为和一切违背自然的情欲。我知道，这在今天并不是一个受欢迎的立场。前几周有人问我：“你这样讲，会不会失去免税资格？会不会被指控为仇恨言论？”让我说明一点，这不是我的观点，这是圣经的教导。除非你用一种极其扭曲、不自然的方式去读圣经，否则你无法得出别的结论：亲密关系，按照圣经的设计，是在婚姻中的一男一女之间，仅此而已。除此之外，没有其他类别。这就是父与母的结构，没有例外。

这听起来是不是很狭隘？但这正是耶稣的教导。有人说耶稣从未

谈过这些问题，其实他谈过。他说，从起初就是亚当和夏娃。他直接回到创造之初，否定了后来一切偏离神心意的做法。不是多妻，不是别的组合，而是一男一女。

还包括一切不洁的想象、思想、意图和情感。这个类别几乎可以无限延伸。还有一切败坏、污秽的言语，以及对这些内容的聆听。还有放纵的眼神。那是什么？说得直白一点，就是调情。事情通常就是从这里开始的。一般来说，人不会某天早上醒来就说：“我想毁掉我的婚姻。”它往往从一点点调情开始，从一个眼神、一个暧昧的理解开始，然后变成“你很懂我”。谈话开始变得深入。

我再补充一点，这不在我的讲稿里。与不是你配偶的人在海边散步、牵手、喝酒，如果你已经结婚，这就是对这条诫命的违背。你可能会说：“牵手也算犯奸淫吗？”是的，算。那种亲密只属于你的配偶。这是滑坡的起点。这种罪会不断生长，最终完全掌控你。到那时，你会发现自己陷入泥潭，脸上仿佛被一只靴子踩着，却不知道该如何脱身。

还有轻浮的行为、不端庄的穿着，这些我们已经提过了。还有禁止合法的婚姻、纵容不合法的婚姻。这一点在我们的处境中或许不算突出，但在文化层面却非常严重，尤其指向罗马天主教对神职人员婚姻的禁止。坦白说，我想不出还有什么比要求人若要全时间服事神，就必须终身不婚更违背人性的做法了。

这在圣经中没有依据，也不符合自然规律，并且造成了巨大的混乱。虽然过去三十年间这些混乱被揭露出来，但它其实一直存在，并

非新事，这正是这些问题所指向的。

延迟结婚的问题。他们基本的意思是，如果你找到了合适的人，荷尔蒙又在作怪，人们会说：“我们等到经济条件好一点，我们等到准备充分了再结婚。”或许这是一个合理的计划，但如果你做不到呢？顺便说一句，我不认同这种拖延。你要怎么准备才够？需要拥有一百万美元的房子吗？每个人年收入六位数吗？还要读完博士吗？然后再结婚？我不想给你们愚蠢的建议，但如果你确信这是神为你预备的伴侣，就去结婚，不要拖延。

同时拥有多个妻子或丈夫的问题，对我们这里的人来说可能不大，但在犹他州可能曾是大问题，我认为那里的情况已经或多或少得到了处理。

不公正的离婚以及不洁的交往。使徒保罗明确指出，不良的交往会败坏美德。如果你认为它不会影响你，那你就是愚蠢的。你与谁交往，会直接影响你的思想。

音乐、书籍、图片、舞蹈、舞台剧……注意，当时没有 Netflix，也没有电影播放机，所以这指的是人们花时间所接触的娱乐内容。你必须谨慎选择花时间看的内容。

最后，还有所有其他挑逗或不洁行为，无论是在自己身上，还是在他人身上。换句话说，无论未列出的诱惑何时何地出现，都要明智地认识它对你的影响。

在下一次聚会中，我们将深入探讨我认为与这条诫命最相关的、

更为棘手和紧迫的话题。尽管今天的讲述非常宽泛，但我希望能更具体一些。但目前可以先说：神创造了婚姻。或许这是造成最大损害的根源。神创造婚姻，是为了彰显基督与教会之间的关系。

我不认为神创造婚姻时，仅仅是随意地想找一个象征。他在创造万古之前，就已经定意婚姻的根本目的是：通过这些人类关系，我们能够开始理解那至圣、永恒的关系，我们与基督的关系。

耶稣是忠信且牺牲的新郎，为教会而活，为教会而死。作为丈夫，你要明白：我们往往回想，耶稣为他的教会做了什么？当然，他为教会而死。但神学上还有一个概念叫“基督的被动顺服”，所谓被动，指的是受苦、受难，但他也有积极的顺服行为。

你看，如果你的心态是“如果我妻子的生命受威胁，我愿意为她而死”，那你只是模仿了一半而已。因为在现实中，这种情况几乎不会发生。我们幻想反派会出现，然后拿出枪，跳到前面挡子弹，然后制伏他，再救出爱人，这种事多半只存在于电影里。我们想象自己可以通过死来爱妻子，但耶稣不仅仅是为了教会而死，他是为教会而活。他的顺服行为，体现了服务而非被服务的生活。他生命的顶点，就是为教会而活。

丈夫们，这就是我们对妻子应有的榜样：在地上所有关系中，没有什么比对妻子的忠诚更能体现我们对神的忠诚。我们应当在妻子身上培养她应有的角色，就像教会被呼召与基督的关系中要信靠一样。教会信靠基督，新郎为教会而活；妻子信靠丈夫，这是神为婚姻设计的图景。

也许，当文化渐渐抛弃圣经婚姻观时，对婚姻的最大伤害也就在于此：人们无法看到神所定的、荣耀的关系。

使徒保罗在讲述婚姻的最长篇章中，插入了一句话：以弗所书 5 章 32 节，他说：“这是极大的奥秘，但我是指着基督与教会说的。”有趣的是，他说完这句话，又继续讲婚姻。几乎像是特意插入的提醒。

弟兄姐妹们，这让我们明白：守护婚姻不仅让我们更清楚地理解自己与新郎基督的关系，也能让旁观的世界看到，在我们的婚姻关系中，有基督与教会的图景。

让我们祷告：

天父，我们祈求你保守我们的心，帮助我们守护心灵，在忠诚中行事。主啊，我们周围的文化，如同所多玛和蛾摩拉般堕落，这种行为已成为常态。即便我们只是开车在街上，也随时可能被那些试图夺走我们心、让我们偏离对配偶与对你的爱的诱惑包围。

因此，天父，我们祈求你赐智慧，赐力量，使我们常常认识到，唯一纯洁无瑕的新郎，是那用话语的水和自己宝血洗净新娘的耶稣，我们的救主。

我们奉他的名祷告，阿们。